

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届满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郭启寅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宁波GQY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GQY视讯”）于2023年1月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郭启寅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8,480,0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的2.0000%。

2023年2月28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郭启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

2023年5月8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21），郭启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过半。

2023年7月20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达到1%暨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27），郭启寅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

公司近日收到郭启寅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以下简称“《告知函》”）。截至《告知函》出具日，郭启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郭启寅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7日至 2023年7月19日	5.26	5,380,000	1.2689%
合计				5,380,000	1.2689%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郭启寅	A股	26,194,252	6.1779%	20,814,252	4.9090%
GUO ZHEN	A股	2,745,900	0.6476%	0	0.0000%
袁向阳	A股	890,959	0.2101%	890,959	0.2101%
合计持有股份		29,831,111	7.0356%	21,705,211	5.119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831,111	7.0356%	21,705,211	5.119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0000%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其他有关情况说明

1、根据郭启寅先生出具的《告知函》内容，郭启寅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郭启寅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3、郭启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4、截至郭启寅先生的《告知函》出具日，郭启寅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时间届满。

三、备查文件

1、郭启寅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宁波 GQY 视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七日